

彰化縣新生國民小學  
111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111 年 8 月 29 日（一）下午 15 時 00 分

二、地點：辦公室

三、主席：張富凱校長

記錄：張佳琦組長

四、出席人員簽名：

委員	簽到欄	委員	簽到欄
校長 張富凱	張富凱	語文領域 一年級教師代表 蔣淑妃	蔣淑妃
教導主任 陳世良	陳世良	數學領域 五年級教師代表 林宇軒	林宇軒
輔導主任 洪明正	洪明正	社會領域 教務組長張佳琦	張佳琦
自然科學領域 (自然與生活科技) 總務主任姚雪敏	姚雪敏	藝術與人文領域 三年級教師代表 陳鈺芳	陳鈺芳
健康與體育領域 六年級教師代表 張揚政	張揚政	綜合活動領域 四年級教師代表 蔡昉榮	蔡昉榮
生活領域 二年級教師代表 郭孟喻老師	郭孟喻	學生家長委員會 家長代表 朱名傑	朱名傑
訓導組長 陳秋杏	陳秋杏	特教代表	

出席人員簽到表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科群/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生發展需求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生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使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

## 五、主席報告：略

## 六、報告事項：

案由一：討論本學期學校重要行事及擬辦事項。

說明：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重要行事如校務行事曆所列，本學期擬辦理兩次校外教學，提請討論。

決議：無異議通過。

案由二：討論本學期教師研習進修計畫。

說明：本學期教師研習進修計畫附於校務行事曆，請參閱後提出意見。

決議：無異議通過。

案由三：討論本校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評量規劃事宜。

說明：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分為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兩種。因應新課綱實施彈性課程，彈性課程亦列入學期成績。定期評量中紙筆測驗之次數，每學期至多三次，平時評量中紙筆測驗次數，應符合最小化原則。

決議：本學期維持三次定期評量，一年級學生於第一學期第二次開始進行定期評量，平時採多元方式。本校每學年僅一班，每位授課教師為定期評量命題者，由教導處進行審題。

案由四：討論本學期作文及作業之檢閱。

說明：依規定國小中、高年級作文篇數每學期應為 4~6 篇。

決議：本校每學期命題作文，中高年級需撰寫至少四篇，輔以日記、心得寫作、閱讀學習單...等方式加強作文教學，並請明訂於本國語文領域教學進度表中，教務組在定期評量後會安排作文檢閱。

七、臨時動議：無。

八、散會：111 年 8 月 29 日（一）下午 15 時 00 分。

承辦：

張佳琦

主任：

陳世良

校長：

張富凱